

專題研討(九)：透過音樂藝術的教育 ——鈴木鎮一才能教育的 哲學基礎與教學概念

主持人：許天治教務長（國立藝術學院）

主講人：洪萬隆主任（國立中山大學音樂系）

評論人：許常惠教授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）

主持人致詞：

洪博士、許教授、邱所長、各位女士、先生，非常榮幸受邱所長邀請主持這場學術座談。這是三天中的最後一場座談，三天以來皆廣泛地就藝術、美術或美感為主題，這場座談洪博士是談透過音樂藝術的教育。一般而言，在戲劇中最後一場是壓軸戲，現即歡迎洪博士開始演講。

專題演講：（參閱PP. 169-85）

評論人評論：

1.洪教授的論文花了相當篇幅介紹鈴木先生的生平，有助於了解鈴木先生發展出這套教育方法的背景。一般人提到才能教育，即想到特殊才能或天才的培養，但鈴木先生認為每人具有天賦能力，只是不被發現而已，須透過教育充分發展，這點我深有同感。鈴木的才能教育從母語出發，語言為文化之本，若一民族的語言滅掉了，等於文化也滅掉了。這整套方法我非常贊同，但似乎較朝向世界性、方法性、技術性、人類共同的部分，像這樣沒有根據過去的歷史或民族性，所培養出的音樂家（雖然不一定要培養音樂家），可能在溝通上產生界線，因經濟社會不同於文化社會，既然鈴木注意到母語，各國有各國的母語，有關精神上、心靈上的問題不一定能以共同的技術性的方法來解決，這是我感到懷疑的問題。

2.鈴木的才能教育不在於培養小提琴家或音樂家，而是培養一般人的音樂修養，既然如此，為何他以小提琴出發，一般人可由各種樂器出發來培養音樂修養，可能因鈴木先生本身是一小提琴家。

3.鈴木才能教育中的教材幾乎是古典巴洛克流派的作品，至目前仍是如此，雖然這種應用並非不好，但是否能真正達到現代性和世界性，是否將小孩的美感限制在較小的範圍？這是我的另一疑問。

4.鈴木的才能教育在日本和美國較行得通，因日本是其本國，美國是各民族結合的國家，但在亞洲、歐洲國家較行不通。我國呂炳川博士曾引進，後來並不怎麼流行，因此這套教學法在我國的可行性如何？

5.鈴木先生以欣賞、模仿為出發點，而非演奏，這是我非常贊同的。目前國小音樂教育分為唱歌、演奏、樂理、聽音等項目，我個人認為小孩的音樂教育以欣賞和參與比較重要。

主講人答覆：

1.鈴木的才能教育提供的是方法，各國應用時的做法應有變化，必須考慮民族性的因素。目前世界有四大音樂教學法，我們雖可引進任一方法來嘗試，但我仍衷心希望我國能自創一套適合我們自己的方法。然而在未創造出之前，可先找出較適合我們的方法。

2.鈴木的才能教育雖應用於小提琴，但後來已應用至其它樂器或學科。至於他以巴洛克古典音樂為教材，我個人認為可能原因有二：一為鈴木留學德國，且其妻為德籍；另一為資料的缺乏，因此法創於二次大戰後不久，可找的材料甚少，這僅是我的猜測，沒有根據。在鈴木的演講中，他提到巴洛克音樂可以淨化人的心靈，這是值得懷疑的，不過巴洛克音樂節奏鮮明，是其在音樂教育上的功能。

自由發言：

一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范儉民副教授發言：

1.洪教授的論文是一篇介紹鈴木才能教育很精緻的文章，其中有幾處令人深深感動的地方：

(1)第10頁鈴木先生要求美的聲音，他說：「每一個音都有活的靈魂。」只要您昨天參加卓以玉教授美感的表現，您就會明白什麼是活的靈魂的聲音，且有多美！

(2)第12頁鈴木先生告誡我們「切忌互相競賽」，要仔細關愛兒童，即使每進一小步，也要熱烈的鼓勵。

(3)第13頁鈴木先生對一位六歲兒童的錄音談話。

2.建議洪教授文章中的外國人名使用教育部公佈的統一譯名，例如第10頁德爾克羅采，統一譯名為沙克·達克羅士(Tagues-Dalcroze)，柯達依的統一譯名為高大宜(Kodaly)。

3.整篇論文都是介紹鈴木鎮一的音樂教育理念與小提琴教學法，提到有關音樂的美感教育方面，似乎很少。

4.以下兩首詩，或許可以讓我們思考一下音樂的美感問題。

(1)蘇東坡〈琴詩〉

若言琴上有琴聲，放在匣中何不鳴？

若言聲在指頭上，何不於君指上聽？

(2)白居易〈夜箏〉

紫袖紅弦明月中，自彈自感闇低容，

弦凝指咽聲停處，別有深情一萬重。

5.論文第7頁洪教授舉出Landers博士教視譜有八步驟，下文卻有十點，是否可請洪教授說明？

主講人答覆：

謝謝范教授的指教，文中之錯誤確為個人之疏失，定稿時會將八步驟改為十步驟，而統一譯名也一定改進。

二、高雄師範大學教育系張奉箴教授發言：

美學是研究美的學問就以「有限」的美言，是以美術為主要研究對象。包括音樂、戲劇、詩文、建築、雕刻、繪畫、舞蹈等。某些學者強調：音樂是首先應當研究的。

透過「音樂」藝術教學在諸多功能中，教師應陶育學生性情，使其做批判性的「欣賞」，並且在符合美的客體標準下，策勵學生，「創作」製成無論如何簡樸的新樂曲，以美化人生。

提及音樂的「創造」以中國天主教言、天主教自明末（一五八三）由利瑪竇傳入中國，也有四百多年的歷史，然非在聖堂裏所運用的聖樂、聖歌，達到國際高水平的除吳漁山、江文也和林樂知外，都是歐洲音樂大師的作品。這些歐洲樂壇上的大師譬如：巴來斯提拿(G. P. da Palestina, 1524-1594)，海登(Franz Joseph Haydn, 1732-1809)，布魯克(Anton Bruckner, 1824-1898)，莫札特(W.A. Mozart, 1756-1791)，貝托文(L.V. Beethoven, 1770-1827)，巴赫(Jean Sebastien Bach, 1685-1750)等在天主教的彌撒，聖體降福，和其他聖歌中，常有他們的曲譜，配上華語的歌詞。在天主教的「聖歌薈粹」聖歌本裏，教友們詠唱的聖歌，包括歐洲樂壇大師，譬如：依撒克(Heinrich Isaac, 1445-1517)，和韓代爾(Georg Friedrich Handel, 1685-1759)，舒伯爾(Franz Schubert, 1797-1828)，亞當(Adolph Adam, 1803-1856)，古奧(Charles Gouno, 1818-1893)的作曲。

清初六大畫家之一的吳漁山（一六三二—一七一八）曾有「天樂正音譜」一秩傳世。這是漁山依據不同詞牌所填的聖歌。其中一部分曲調，更可能是漁山的原作，可惜曲譜現已失傳，不能再行考證和詠唱！

江文也（一九一〇—一九八三）是第一位獲得國際認定的華人作曲家。一九四七年及一九四八年，曾經依據吳經熊所譯的文言，及方濟堂所譯的語體「聖詠集」版本，創作了數十首聖樂作品，並於一九四七年及一九四八年，由方濟堂在北平出版：包括聖詠作曲集一及二卷（第三卷被遺失），第一彌撒曲，及兒童聖詠歌曲，其中「乾坤揭主榮」及「聖母經」兩曲，獲得國際樂壇上的崇高評價。

林樂培是香港及亞洲現代音樂之父，他一直從事專業創作工作。他的作品無論在技巧和氣氛上都有高度的水平。一九七八年，曾發表了符合廣州語音而寫成的「天主經」，獲得國際天主教樂壇的讚譽，歷久傳詠至今！

期望今天到場各位聲樂及作曲同仁，在音樂藝術教育上，多多提供學生高水準的國樂「欣賞」，和鼓勵學生「創作」，並且自身也致力高水平的中國樂曲的「創作」以提昇我國及世界樂壇的水平！

三、國立屏東師範學院林明輝講師發言：

1.本論文未將重心擺在「美感教育」，偏重於教學法，稍嫌可惜。其實鈴木鎮一真正的成就，是培育「健全完美的人格與情操」，即鈴木所稱之「全人格教育」。

2.鈴木以“小提琴”為才能教育出發點，蓋乃小提琴可以大班合奏，容易培育「合群的情操」與「合奏的樂趣」，即所謂「獨樂樂不如眾樂樂也」。由

此理念亦可推展至其他各種管弦樂器。

3.鈴木教學法在台灣應大力推行，但建議多編寫些中國風格的樂曲與教材，以合乎民族性，且更易引發美感教學。

4.鈴木強調的「聽」－欣賞音樂可從胎教開始，本人三個小孩即以此實驗，成效頗著。

四、屏東縣美和中學曾焜宗教師發言：

每個人的審美臨界點是否可以改變？如能，音樂教育的本務是順應大眾的審美臨界點，還是提昇大眾的審美臨界點？

主講人答覆：

每個人的審美臨界點可以改變，即以藝術教育來提昇審美臨界點，而音樂教育的本務是提昇大眾的審美臨界點，而不是順應，且不見得是提昇大眾，是提昇個人，因為我覺得教育個人比大眾更重要。

五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蘇碧瓊副教授發言：

我的小孩四歲開始學彈鋼琴，學了約一年多，中間由於搬家停頓了一陣子，但從此就不肯再彈琴，而且似乎有點怕鋼琴。事實上家長本人並沒有逼小孩學，只採鼓勵的態度。目前小孩已13歲，請問為何有此現象？如何再引起他的興趣？

主講人答覆：

「引起興趣」是音樂教育世界性的問題，我們雖可舉出一百種方法，但都只能治標，偶爾刺激一點興趣，人若要對單一目標維持長久的興趣，恐怕需要精神層面的訓練。

主持人總結：

最後一場專題研討非常精彩，欲罷不能，謝謝洪博士、許教授，謝謝各位

！